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4-010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取得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人民币42.4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17.67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9%。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2,5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人民币42.4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58.84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0%。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回购报告书》。

一、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